2024年度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本级）决算公开

2025年10月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本级）2024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本级）2024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本级)概况

一、 单位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乡建设、工程建设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和市场监管、住房保障、住房制度改革和房地产市场行业管理、建筑业和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管理、方针、政策，研究拟订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负责指导实施，进行行业管理。

2、根据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及城市总体规划，负责组织研究拟订城乡建设发展重大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组织研究拟订城乡建设措施办法；组织研究城乡建设综合性、系统性、长远性重大问题；参与起草有关城乡建设的规范性文件；参与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编制。

3、负责统筹城乡建设工作。负责编制村镇建设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制定村镇建设相关措施；负责小城镇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生态环境改善的统筹协调；参与编制城镇体系规划；组织编制小城镇和村庄基础设施专项规划；负责区小城镇建设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4、组织开展城乡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组织编制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轨道交通、地下管网等城市基础设施专项建设规划；组织制订城乡建设重大工程项目前期工作计划，建立项目储备库，并据此拟订城乡建设近期计划；参与制订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

5、按规定权限，负责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轨道交通、园林绿

化、地下管网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的审查、上报；负责路灯行政管理工作，委托区供电部门做好路灯具体管理工作，负责制定路灯建设计划，安排路灯建设维护资金，并做好路灯维修事项的督办工作。

6、会同有关部门制订、审核、下达全区城乡建设年度投资计划和资金计划，并监督实施。

7、负责城市管网建设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负责市政道路范围内各类管线建设监督管理；负责指导城市管网信息平台的建设和维护工作；指导编制城市给排水、燃气、热力、电力、通信、消防、交通信号设施等管网建设专项规划，编制综合管线年度建设计划并下达实施。

8、负责建筑节能改造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城乡建设节能减排的措施和发展规划，推进指导城乡重大建设节能项目；负责新型墙体材料、建筑节能产品、散装水泥、商品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的推广使用。

9、负责建筑工程和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轨道交通等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行政管理；负责给排水、燃气、热力、园林绿化、电力、固体废弃物处理设施以及其他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和路灯建设工程的文明施工监督管理；负责为各类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采购，专业分包、劳务分包的招投标交易提供服务平台。

10、负责监督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技术标准，组织制定建设项目地方经济评价办法、经济参数，组织编制或补充地方工程造价定

额，监督指导各类监督标准定额的实施。

11、负责建筑业的行业管理，培育、规范建筑市场，指导促进行业发展；负责建筑施工企业、市政施工企业、装饰装修企业、建筑制品企业、建设监理单位、勘察设计咨询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设计审查机构等的资质和从业人员的资格管理。负责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工程监理、市场准入、工程合同、工程造价、施工许可、质量监督、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和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

12、负责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行业管理和市场规范；负责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勘察设计合同、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审查、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的管理；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抗震设防管理。

13、研究制订城乡建设科技发展措施、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促进建设行业信息化发展；组织建设行业重大技术引进、重大科技项目攻关；负责行业科技成果的管理，组织推广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促进建设行业科技进步。

14、负责城乡建设和管理综合资料的收集、统计和分析；负责城市建设、城市管网档案、信息、情报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管理和利用。

15、负责全区住房保障、住房制度改革、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市场监管以及房地产行业管理工作。

16、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7、负责局系统绩效目标、机构编制、组织人事、宣传教育、

财务审计、综合统计、档案管理等工作，管理直属事业单位。指导相关行业学会、协会。

18、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本级）

2024 年度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单元：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555.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4,497.2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2.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240.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0,050.2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1,670.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052.8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8,052.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18,052.82	**总计**	60	118,052.8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8,052.82**	**118,052.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17	21.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00	71.00					
2100101			行政运行	51.82	51.8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6,127.36	6,127.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18	42.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3	18.93					
2120101			行政运行	189.56	189.5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4.69	164.69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92.00	92.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473.59	4,473.59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703.77	5,703.7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700.00	3,7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	54,497.20	54,497.2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29.41	1,229.41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765.10	765.1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0.88	0.88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27.00	427.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1,252.00	1,252.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6,120.42	36,120.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24	25.24					
2210202			提租补贴	6.30	6.3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073.20	3,07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8,052.82**	**426.19**	**117,626.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17	21.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00	71.00				
2100101	行政运行	51.82	51.8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6,127.36		6,127.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18	42.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3	18.93				
2120101	行政运行	189.56	189.5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4.69		164.69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92.00		92.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473.59		4,473.59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703.77		5,703.7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700.00		3,7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54,497.20		54,497.2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29.41		1,229.41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765.10		765.1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0.88		0.88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27.00		427.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1,252.00		1,252.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6,120.42		36,120.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24	25.24				
2210202	提租补贴	6.30	6.3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073.20		3,07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555.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4,497.2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2.17	92.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240.29	6,240.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0,050.22	15,553.02	54,497.2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670.14	41,670.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052.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8,052.82	63,555.62	54,497.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8,052.82	**总计**	64	118,052.82	63,555.62	54,497.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3,555.62**	**426.19**	**63,129.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17	21.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00	71.00	
2100101	行政运行	51.82	51.8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6,127.36		6,127.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18	42.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3	18.93	
2120101	行政运行	189.56	189.5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4.69		164.69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92.00		92.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473.59		4,473.59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703.77		5,703.7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700.00		3,7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29.41		1,229.41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765.10		765.1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0.88		0.88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27.00		427.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1,252.00		1,252.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6,120.42		36,120.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24	25.24	
2210202	提租补贴	6.30	6.3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073.20		3,07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6.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0.98	30201	办公费	5.7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52.93	30202	印刷费	0.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1.63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6.83	30205	水费	1.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00	30206	电费	1.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9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3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211	差旅费	0.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3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3.8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0			
30309	奖励金	20.30	30229	福利费	2.1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人员经费合计		407.61	公用经费合计					18.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497.20**	**54,497.20**		**54,497.2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497.20	54,497.20		54,497.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单元：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本级）2024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118052.8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8125.89 万元，增长 47.7 %，主要原因是加大了保障性住房投入、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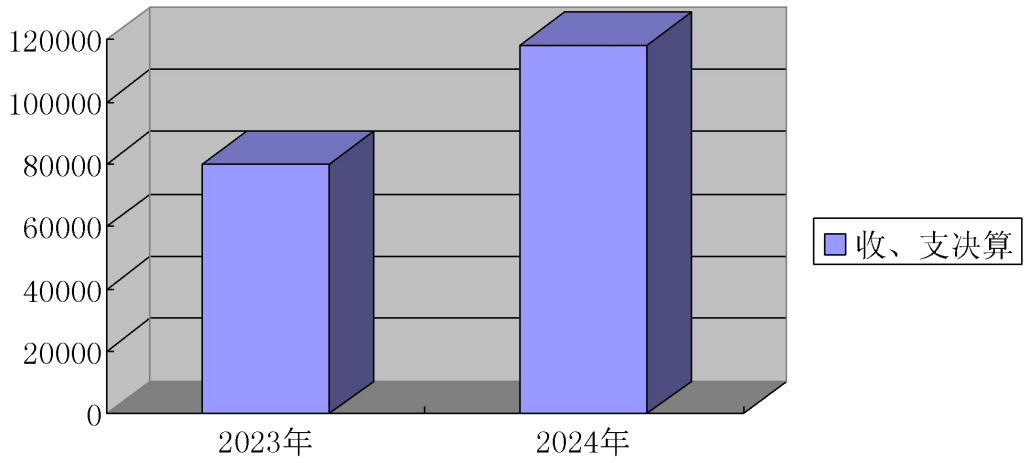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18052.8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8125.89 万元，增长 47.7%，主要原因是加大了保障性住房投入、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8052.8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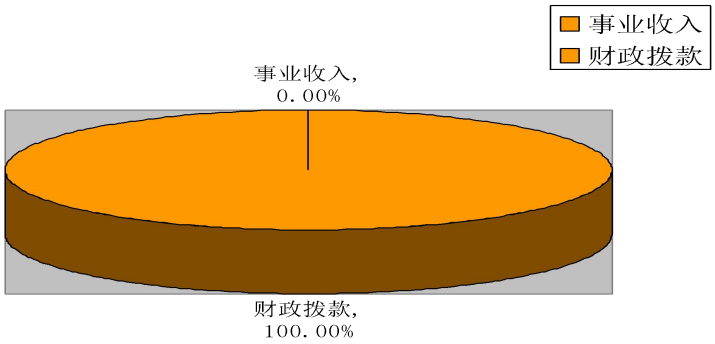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18052.8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38125.89 万元，增长 47.7%，主要原因是加大了保障性住房投入、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其中：基本支出 426.19 万元，占本年支出 0.36 %；项目支出 117626.62 万元，占本年支出 99.64% 。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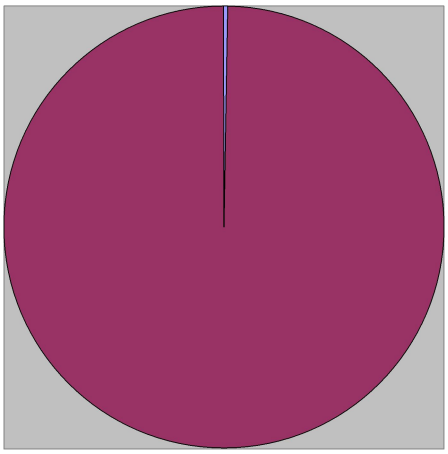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8052.8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8125.89 万元，增长 47.7%。主

要原因是加大了保障性住房投入、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555.62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9845.03 万元。减少 13.4%，主要原因是双限房、还建房回购项目从政府性基金列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497.2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47970.92 万元。增加 735.04%，主要原因是双限房、还建房回购项目从政府性基金列支。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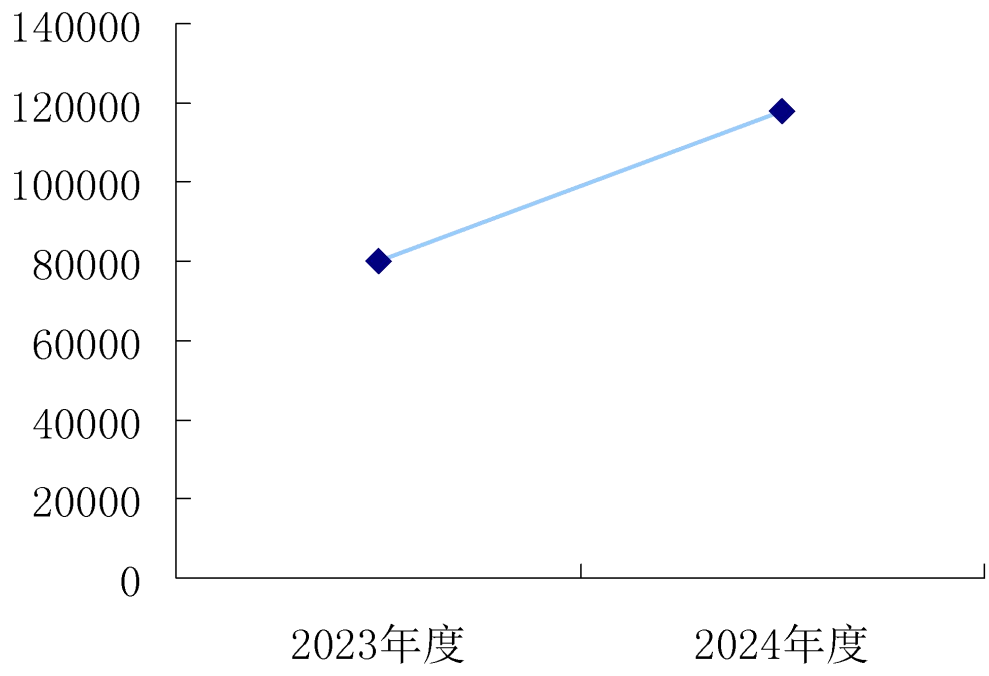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555.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3.84 %。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845.03 万元，下降 13.41 %。主要原因是双限房、还建房回购项目从政府性基金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555.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2.17 万元，占 0.15%，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及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2.卫生健康(类)支出 6240.29 万元，占比 9.82%，主要用于隔离点酒店和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障。

3.城乡社区(类)支出 15553.02 万元，占比 24.47%，主要用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4.住房保障(类)支出 41670.14 万元，占比 65.56%，主要用于住房租赁资、安居保障性住房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53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555.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1.1%。其中：基本支出 426.19 万元，项目支出 63129.42 万元。支出主要用于：

1、城镇路灯电费及维护费 2500 万元，用于全区主干道路灯照明电费及维护费；

2、红色物业管理经费 1700 万元，用于全区红色物业维修管理经费；

3、住房保障及物业管理经费 320 万元，用于全区物业管理及房屋管理工作经费；

4、房屋安全管理经费 200 万元，用于全区房屋安全排查及鉴定；

5、房交会区级补助资金 2146.89 万元，用于推动房地产市场发展；

6、隔离酒店征用费 3076.62 万元，用于防疫期间征用隔离酒店及改造；

7、隔离点建设费 2500 万元，用于防疫期间隔离点建设费；

8、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10410 万元，用于区内市政道路、路灯等基础设施建设；

9、双限房回购 35780 万元，用于保障性住房发展。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城乡社区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 112.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56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城乡社区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 112.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40.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25.8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支付隔离点建设及隔离酒店征用经费，属应急项目，追加预算。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 6955.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5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3.5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房交会补贴支出等追加预算。

4.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 4351.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67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6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保障性住房支出

追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6.1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07.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8.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54497.20 万元，本年支出 54497.2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4497.2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性住房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较上年减少 1.11 万元，下降 100 %。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原人防通信用车因人防相关职能职责划转区发改局，专用车辆一并移交区发改局，相关车辆运行费下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单位无出国出境公务活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3.29 万元，下降 100 %。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原人防通信用车因人防相关职能职责划转区发改局，专用车辆一并移交区发改局。

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压缩公用经费，无公务接待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5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7.18 万元，降低 31.64 %。主要原因

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61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1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分为几个阶段，首先设定绩准评价框架与综合评分标准；二是前期准备阶段，明确评价目的，确定评价对象、范围及内容；三是绩效评价核实阶段，通过过案卷研究、个别走访、实地调研、民意调查、集中座谈、随机抽样等方式，对被评价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核实；四是绩效初步评价阶段，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按照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初步确定整体绩效的评价结果；五是绩效评价汇总阶段，对初步评价结果进行逐级复核、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评价小组撰写整体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六是提交报告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1、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18052.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5.5 分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2024年单位整体年初预算数为11532.40万元 ，预算调整数为118052.8万元，预算执行数为 118052.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共设置 19个绩效指标，完成的绩效指标有 18个。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未完成的绩效指标有 1 个，“建筑业总产值增长率”年度目标值为“10%”，实际完成值为“9%”。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5 个一级项目。

1、红色物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00 万元，执行数为1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委托第三方木兰红基物业管理公司进行“红色物业”管理工作，开展党建学习活动，建立“党建+志愿”服务模式，增进红色物业”与居民群众的联系；开展综合整治，提档老旧小区升级；增强居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老旧小区较多，资金投入有限，部分老旧小区物业管理还需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追加资金，引进专业物业管理人员。

2、住房保障及物业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0 万元，执行数为 3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

和效益一是制定巡查的住宅小区工作计划，委托第三方机构对住宅小区项目进行巡查，在巡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督导整改及处理；一是实施社区房屋管理、维修资金清理及房屋安全应急维修工作，规范社区房屋管理工作，开展维修资金清理，不断提升住房保障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物业管理公司较多，管理能力水平参差不齐。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指加和巡查，提供培训。

3、城镇路灯电费及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00 万元，执行数为2500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全辖区内20个街道的 233 台路灯专用箱、21253 基灯杆、32677 盏路灯日常维护保养工作，保障辖区内群众出行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路灯维修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维修力度增加维修人员，加强日常巡查。

4、2024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27 万元，执行数为 4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改造成完成16个小区，改造户数为932户，改造面积为8.413万平方米 ，对于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居民生活的质量有所提高。下一步我局将加大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的监管，并按照市级绩效目标任务的时间节点，按照工程进度按时拨付上级资金，有效推进项目的顺利开展，保质保量顺利完工。

5、2024 年度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住房租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252 万元,执行数为 12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绩效指标为1100套，已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1754套，已筹集保障性租

赁住房房源质量均符合标准，并均已完成竣工备案手续，工程质量符合标准率达100%。黄陂区保障性租赁住房的筹集加快完善以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同时改善城市中、低收入居民的居住条件，是重要的民生问题，对于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居民生活的质量有所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由于项目审批、预算评审、资金拨付等环节存在时间差，租赁住房资金到位时间不及时。经协调相关部门，我单位及时拨付了资金。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意识，规范设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管理的核心工作是随同预算规范设置绩效目标。今后将加强绩效目标管理，规范设置绩效目标。以部门主要职能为基础，结合中长期发展规划，紧贴年度工作计划和要点，科学设置一、二级项目分类，合理制定各项目的绩效目标和年度目标值，为全年各科室工作开展明确目标，为全生命周期绩效管理实施打下基础。

2、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 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不断提高预算编制水平，从编制预算做起，抓好预算管理的基础工作，明确各项目支出范围和内容，做到预算内容和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项目工作任务相匹配，并在项目支出范围内开支。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4年，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区委区政府部署要求，以克难奋进的锐气和钉钉子的精神高质量推进全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取得新发展。现将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年主要工作

（一）实施城市更新，提高安全韧性，区域功能和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推进城市更新改造。一是积极争取金融资金支持，2个城市更新项目、5个城中村改造项目获得授信190.27亿元，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资金保障。二是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聚焦为民、便民、安民目标，2024年我局争取上级补贴资金，投资2745万元改造完工10个老旧小区，整体提升了小区居住环境和品质，让610户居民喜迎“新居”。三是启动居家适老化改造试点，聚焦老年人安全、健康等功能性需求，完成8个小区650户居民签约改造工作，让有“爱”无“碍”，“加码”幸福养老。四是探索危旧房合作化改造路径，快速推动六中小区危旧房改造项目立项、设计、征拆等前期工作，实现小区“原拆原建”改造。

——不断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一是统筹推进市级重点项目征地征收，提前半年完成武汉都市圈环线等项目征地1496亩、征收6.8万平方米，该项指标考核排名全市前三。二是持续推进海绵城市建设，达成理林大道、后湖村等9处汇水分区建设目标，完工10

个海绵建设项目，提升了城市韧性。三是加快推进市政工程项目建设，开工建设前川百秀街北延线等7个项目，四座人行天桥、滠河街中段（黄陂大道至锦绣道）改扩建等工程）建成投用。四是加强城市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完成黄陂区功能照明数字运管系统建设，即将投用，强化对全区32448盏直管路灯、225台变压器进行日常运维管理，点亮城市夜晚。全年新增停车泊位10836个，完成盘龙城社会停车场初步选址，建成区平战医院立体停车楼，全区停车场100%接入全市“一张网”，有效解决停车难、慢、乱问题。

（二）锚定工作目标，稳市场稳预期，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加快构建

——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全年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159.4亿元、商品房销售面积206.2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9%），实现商品房销售面积全年由负转正目标。出台《黄陂区关于进一步促进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享受补贴近1300户。落实城市房地产项目融资协调机制，我区分三批次共受理申报13个“白名单”项目，截至目前已获得商业银行融资放款约10.972亿元。扎实推进万基国际广场、华发越秀悦府、金凤东城等14个“保交房”项目，截至目前，保交房已完成1428套（149698.93㎡）。

——住房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做好物业品质巡查工作，全年出动512人次巡查全区全区169个小区，下达整改督办单143件，约谈企业2家，信用扣分1家，已督促企业全部整改完毕。有效化解信访矛盾，接访及召开物业行业联席协调会57场，双评议投诉平台共反馈问题总数为17826条，评价总数为17051条,满意率99.89%。

完成住房测绘面积268.07万平方米。

（三）坚持以人为本，突出建管并重，住房保障和房屋安全全面提升

——住房安居保障有力有效。一是争取到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4664万元，开工建设木兰俊才公寓维修工程、保障性租赁住房装修二期工程，并为我区推进城中村改造安置房建设和老旧小区改造补充了资金来源。二是大力推进住房安居保障，支持空港中心三期成为湖北省首单利用保障性住房再贷款收购政策落地项目，全年完成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1754套（间），规范化筹集市场化租赁住房1985套（间），松苑、武汉安家空港新城、甘露山文创城等保租房项目投入运营，1688套交通便利拎包即可入住的保租房极大满足了周边产业园区新市民、青年人租住需求。三是高效推进还建安置，积极探索建设安置型商品房、购买存量商品房等多元还建方式,全年新开工安置房项目9个(其中安置型商品房5个)、87.11万平方米，推动12个续建还建项目加快建设，已建成安置房项目7个、61.5万平方米，购买存量商品房44.06万平方米用于还建安置房，还建安置步伐不断提速。

——房屋安全不断巩固。一是加强房屋安全日常监管，联合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在册危房巡查3640栋（次），老旧房屋及农村隐患房屋896栋（次），及时处置各类危害房屋安全行为93起，下达《房屋安全鉴定通知书》26份，督促产权人治理消危54栋，保障隐患房屋及时发现及时处置。二是强化行业监督，完成各类房屋安全鉴定报告备案476件，对鉴定为B、C、D级的危险房屋下达《危

险房屋治理通知书》109份，对报告出具不规范、技术参数不达标的5家鉴定企业进行约谈，不断提升行业鉴定能力和规范化水平。三是持续推进自建房专项排查整治工作，督促街乡对纳入动态监测的存在隐患4223栋居民自建房开展常态化巡查，实施动态监管，确保“危房不进人、人不进危房”，全区房屋安全形势总体平稳。

当前，城市更新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城市更新协同运作机制有待强化。不同部门对城市更新的政策目标、任务时序等缺乏整体观念，对城市更新工作的理解和把握仍有不同，习惯按照各自思路及原先工作惯性推进实施，且部门、平台公司职责分工不够明确、协同配合不够高效。二**是**因受征地拆迁和规划调整等影响，部分市政建设项目进度不快；基础设施建设还不够快，不能及时打通断头路、微循环。三**是**机构改革推进速度不够快，主要表现在固定资产管理、已签订合同协议、历史遗留问题的界定分割不够明了，业务档案与人事档案的衔接上不够清晰，改革经历时间较长人员思想存在波动。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稳步推进城市更新改造	一是积极争取金融资金支持；二是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三是启动居家适老化改造试点。	1、5个城中村改造项目获得授信190.27亿元；2、改造完工10个老旧小区，整体提升了小区居住环境和品质；3、启动居家适老化改造试点，完成8个小区650户居民签约改造工作
2	不断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一是统筹推进市级重点项目征地征收；二是持续推进海绵城市建设；三是加快推进市政工程项目建设；四是加强城市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1、提前半年完成武汉都市圈环线等项目征地1496亩、征收6.8万平方米，该项指标考核排名全市前三；2、完工10个海绵建设项目，提升了

			城市韧性 3、开工建设前川百秀街北延线等 7 个项目；4、完成黄陂区功能照明数字运管系统建设，即将投用，强化对全区 32448 盏直管路灯、225 台变压器进行日常运维管理，点亮城市夜晚
3	住房安居保障有力有效	一是争取到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支持空港中心三期成为湖北省首单利用保障性住房再贷款收购政策落地项目，三是高效推进还建安置；	1、争取到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4664 万元，开工建设木兰俊才公寓维修工程、保障性租 2 赁住房装修二期工程；2、二是大力推进住房安居保障；全年完成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1754 套（间），规范化筹集市场化租赁住房 1985 套（间），松苑、武汉安家空港新城、甘露山文创城等保租房项目投入运营，1688 套交通便利拎包即可入住的保租房极大满足了周边产业园区新市民、青年人租住需求。3、全年新开工安置房项目 9 个（其中安置型商品房 5 个）、87.11 万平方米，推动 12 个续建还建项目加快建设，已建成安置房项目 7 个、61.5 万平方米，购买存量商品房 44.06 万平方米用于还建安置房，还建安置步伐不断提速
4	稳市场稳预期，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加快构建	1、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2、住房服务水平持续提升	1、全年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 159.4 亿元、商品房销售面积 206.2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1.9%）；2、做好物业品质巡查工作，全年出动 512 人次巡查全区全区 169 个小区，有效化解信访矛盾，接访及召开物业行业联席协调会 57 场，双评议投诉平台共反馈问题总数为 17826 条，评价总数为 17051 条，满意率 99.89%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

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2024年度住更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5.5

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基本支出总额		426.2			项目支出总额	11762.66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总体支出总额	118052.8	118052.8	100%	20	
年度目标1（40分）		实施城市更新，提高安全韧性，区域功能和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20分	**数量指标（8分）**	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2分）		1754套	1754套	2
			老旧小区改造（2分）		610户	610户	2
			适老化改造（2分）		650户	650户	2
			功能照明系统日常维护（2		32448盏	32448盏	2
		质量指标（6分）	还建房项目验收合格率（6分）		100%	100%	6
		时效指标（6分）	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计划任务（6分）		及时	及时	5
	效益指标10分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5分）		有改善	有改善	5
			有助于解决保障对象住房困		提升	提升	4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还建房居民满意度（5分）		≥80%	≥80%	4.5
			保障房对象满意度（5分）		≥80%	≥80%	4.5
年度目标2（40分）		稳市场稳预期，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加快构建、突出建管并重，住房保障和房屋安全全面提升					
年度绩效目标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20分）**	物业巡查（5分）		169个小区	169个小区	5
			房屋安全监管（5分）		3640栋	3640栋	5
			房地产开发建设投资（5分）		150亿	159.4亿	5
			商品房销售面积（5分）		200万平方米	206.2万平方米	5
		质量指标（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10分）		95%	96%	9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争取上级资金（2.5）		4600万	4664万	2.5
			建筑业总产值增长率（2.5		10%	9.00%	1.5
			房地产开发建设投资增长率		10%	10.10%	2.5
			商品房销售面积增长率（2.5		10%	10%	2.5
总分		**95.5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由于项目审批、预算评审、资金拨付等环节存在时间差，部门间协同推进效率不高，我区保障性租赁住房装修二期项目初设批复于2024年12月才下达。截至绩效评价时，预算评审尚未完成，导致项目未如期开工，资金未形成实际支出。联合区发改局、区财政局等部门，压缩项目审批、预算评审、招投标等环节，确保尽快开工，及时赶上进度。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项目监控，针对有明确时限的业务安排专人负责；明确项目重点，对项目进行实时监控，制定完备的备选方案，若项目出现资金或人员不足等情况，及时进行资金或人员的调整，推进工作开展；特殊情况特殊处理，针对项目推进较慢的情况要实时跟进，加快审批流程，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二、2024 年度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2024年度红色物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5.5		
项目名称		红色物业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实施单位		住更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项目延续性□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00	170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1（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20分）	资金安排（20分）		1700万	1700万	2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20分）	集中党员学习活动举办次数（5分）		≥12次	计划数据	5
			专题党课开展次数（3分）		≥4次	计划数据	3
			党员志愿活动开展次数（3分）		≥12次	计划数据	3
			提档老旧小区工程完成率（5分）		100%	计划数据	5
			服务小区数量（4分）		77个	计划数据	4
		质量指标（10）	提档老旧小区工程验收合格率（10分）		100%	计划数据	9
		时效指标（10）	提档老旧小区工程及时率（10分）		及时	计划数据	9.5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居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10分）		增加	计划数据	9.5
		可持续性影响（10分）	保障居民群众安全 （10分）		安全	计划数据	9
总分	100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执行率是100%，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项目预算前期编制管理，精准确定预算资金规模，控制项目投资成本。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指标值，确保指标体系的相关性、科学性、合理性。同时，在今后想的实施过程中，要进一步加强对项目预算执行的审核和监控力度，对资金实施风险管理。建立“党建+志愿”服务模式，增进红色物业与居民群众的联系；开展综合整治，提档老旧小区升级；增强居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2024年度住房保障及物业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5.5

项目名称		住房保障及物业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实施单位		住更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项目延续性□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20	290	91%	15	
年度绩效目标1（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安排		200	200	10
	产出指标（18分）	数量指标　（12分）	社区房管覆盖街乡数量（3分）		17个/年	17个/年	3
			房屋租赁备案完成率（4分）		100%	100%	4
			业委会培训次数（2分）		≥1次/年	2次	2
			数据清理完成率（3分）		100%	100%	3
		质量指标（3分）	数据清理合格率（3分）		100%	100%	3
		时效指标（3分）	数据清理及时性（3分）		及时	及时	3
	效益指标（8分）	社会效益指标（4分）	提升辖区内住房保障水平（4分）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3.5
		可持续性影响（4分）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4分）		可持续	可持续	4
	满意度指标（4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4	投诉处理满意率（4分）		98%	97%	3
年度绩效目标2（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10分）	资金安排（10分）		120	90	9
	产出指标（17分）	数量指标（10分）	小区物业巡查覆盖率（5分）		100%	100%	5
			物业培训次数（5分）		≥1次/年	2次	5
		质量指标（4分）	巡查整改有效率（4分）		100%	100%	3.5
		时效指标（3分）	巡查整改及时性（3分）		及时	及时	2.5
	效益指标（10分）	社会效益指标（5分）	提升辖区内住宅物业服务水平（5分）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可持续性影响（5分）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5分）		可持续	可持续	5
	满意度指标（3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3分）	物业投诉处理满意率（3分）		98%	计划数据	2.5
总分	100分						9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执行率是90.6%，是由于部份项目是跨年度项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项目预算前期编制管理，精准确定预算资金规模，控制项目投资成本。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指标值，确保指标体系的相关性、科学性、合理性。同时，在今后想的实施过程中，要进一步加强对项目预算执行的审核和监控力度，对资金实施风险管理。实施社区房屋管理、维修资金清理及房屋安全应急维修工作，规范社区房屋管理工作，开展维修资金清理，不断提升住房保障水平。委托专业机构对辖区住宅小区进行物业巡查，举办物业培训、消防比赛及区优评选等活动，规范物业服务行为，建立物业服务长效监管机制，提升物业服务水平。					

2024年度城镇路灯电费及维护费项目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5.5

项目名称	城镇路灯电费及维护费				
主管部门	黄陵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实施单位		住更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项目延续性□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00	2500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目标1（80分）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20分）	资金安排（20分）	2500	2500	2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15分）	全区路灯巡查次数 （8分）	每月一次	12次	7
			全区路灯GIS数据采集完整率（7分）	≥97%	≥97%	6
		质量指标（15分）	路灯亮灯率（4分）	≥98%	≥98%	4
			电费审核准确率（3分）	100%	100%	3
			设施完好率（4分）	≥95%	≥95%	4
			监控中心数据准确率（3分）	≥99%	≥99%	3
		产出时效指标（10分）	路灯电费支付及时率（5分）	100%	100%	5
			维修处理及时率（5分）	100%	100%	4
	效益指标（10分）	社会效益指标（5分）	保障群众夜间出行 （5分）	有保障	有保障	5
		可持续性影响（5分）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5分）	可持续	可持续	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10分）	路灯投诉处理满意率（10分）	98%	98%	8
总分	100					9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目前部分智能终端处于未启用状态，一是由于智能终端维修不及时，需要将智能终端的维修工作纳入维修计划；二是由于旧有智能终端系统数据未接入新系统，需要加强沟通协调，确保路灯智能监控系统对路灯亮等情况有效监控。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项目预算前期编制管理，精准确定预算资金规模，控制项目投资成本。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指标值，确保指标体系的相关性、科学性、合理性。同时，在今后想的实施过程中，要进一步加强对项目预算执行的审核和监控力度，对资金实施风险管理。建议制定详细的路灯巡检计划，保障每月巡检覆盖全部台区的全部路灯。巡检人员应按照规定的路线和时间，对所有路灯进行逐一检查，包括路灯的灯泡、灯杆、线路等部件，及时发现潜在的故障隐患，如灯泡老化、线路接触不良等，并提前进行维修或更换。 加快路灯智慧监控系统搭建，确保所有路灯纳入实时监测的范围。对于暂时无法完成维修且有大面积路灯不亮的地区，如横店临空经济区的部分台区，可以考虑采取临时照明措施，如增设临时路灯，以保障该区域的基本照明需求。审核各供电所每月路灯电费金额，并及时支付电费；完成全辖区内20个街道的233台路灯专用箱变、21253基灯杆、32677盏路灯日常维护保养工作，保障辖区内群众出行安全。

2024年度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5.5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住更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财政专项资金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项目延续性□ 3.一次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
（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td><td>427</td><td>427</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
绩效
目标1
（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成本指标
（20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20分)</td><td colspan="2">资金安排(20分)</td><td>427万</td><td>427万</td><td>20</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
（30分）</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20分)</td><td colspan="2">改造面积(5分)</td><td>≥8.413万平方米</td><td>8.413万平方米</td><td>5</td></tr>
<tr><td colspan="2">改造户数(5分)</td><td>≥932户</td><td>932户</td><td>5</td></tr>
<tr><td colspan="2">改造楼栋数(5分)</td><td>≥36栋</td><td>36栋</td><td>5</td></tr>
<tr><td colspan="2">改造小区数(5分)</td><td>≥16个</td><td>16个</td><td>5</td></tr>
<tr><td>质量指标(5分)</td><td colspan="2">工程质量符合标准率(5分)</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时效指标(5分)</td><td colspan="2">计划任务完成率(5分)</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效益指标
（2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20分)</td><td colspan="2">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20分)</td><td>提升</td><td>提升</td><td>18</td></tr>
<tr><td></td><td>满意度指标
（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td><td colspan="2">改造涉及居民满意度(10分)</td><td>90.00%</td><td>90.00%</td><td>10</td></tr>
<tr><td>总分</td><td>100</td><td colspan="5"></td><td>98</td></tr>
<tr><td>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td><td colspan="6">预算执行率是100%</td></tr>
<tr><td>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td><td colspan="6">加强项目预算前期编制管理，精准确定预算资金规模，控制项目投资成本。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指标值，确保指标体系的相关性、科学性、合理性。同时，在今后想的实施过程中，要进一步加强对项目预算执行的审核和监控力度，对资金实施风险管理。下一步我局将加大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的监管，并按照市级绩效目标任务的时间节点，按照工程进度按时拨付上级资金，有效推进项目的顺利开展，保质保量顺利完工</td></tr>
</table>

2024年度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5.5

项目名称		保障性租赁住房				
主管部门		黄陂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实施单位		住更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项目延续性□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52	1252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目标1（80分）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20分)	资金安排(20分)		1252	1252	20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10分）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指标 （4分）		≥12次	12次	4
			保障性租赁住房指标（3分）		≥4次	4次	3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指标（3分）		≥12次	12次	3
		质量指标（10分）	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质量 （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10分）	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计划任务（10分）		及时	及时	9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改善城市中、低收入居民的居住条件（20分）		提升	有所提升	19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10分）	已入住的新市民、青年人进行问卷抽查（10分）		96.97%	计划数据	10
总分	100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由于项目审批、预算评审、资金拨付等环节存在时间差，部门间协同推进效率不高，我区保障性租赁住房装修二期项目初设批复于2024年12月才下达。截至绩效评价时，预算评审尚未完成，导致项目未如期开工，资金未形成实际支出。联合区发改局、区财政局等部门，压缩项目审批、预算评审、招投标等环节，确保尽快开工，及时赶上进度。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联合区发改局、区财政局等部门，压缩项目审批、预算评审、招投标等环节，确保尽快开工，及时赶上进度。 加强项目预算前期编制管理，精准确定预算资金规模，控制项目投资成本。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指标值，确保指标体系的相关性、科学性、合理性。同时，在今后想的实施过程中，要进一步加强对项目预算执行的审核和监控力度，对资金实施风险管理。						